

证券代码：300198

证券简称：纳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56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调整为 7.57 元/股。
- 2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5,300.92 万股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纳川股份”）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于 2015 年 1 月 9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7.60 元/股，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5,280 万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40,128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所示：

认购方	认购金额	认购股数
陈志江	40,128.00 万元	不超过 5,280.00 万股

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、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息、除权行为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、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。

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《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，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15,876,500 股为基数，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2 元（含税），并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发布了《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》，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调整为 7.58 元/股，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5,293.94 万股。具体情况如下所示：

认购方	认购金额	认购股数
陈志江	40,128.00 万元	不超过 5,293.94 万股

公司于2016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2016年5月13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2016年5月17日公司披露了《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，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15,876,500股为基数，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.1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,158,765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5月23日，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5月24日。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。现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，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调整如下：

1、发行价格由7.58元/股调整为7.57元/股。

2、具体计算如下：调整后发行价格=调整前发行价格-每股派发现金股利=7.58（元/股）-0.01（元/股）=7.57元/股。

3、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仍为不超过40,128万元，陈志江先生拟认购金额不变。

4、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由不超过5,293.94万股调整为不超过5,300.92万股。

5、认购数量调整公式如下：调整后的认购对象本次认购数量=调整前的发行数量*调整前的发行价格/调整后发行价格=40,128万元/7.57元每股=5,300.92万股（四舍五入，保留两位小数）。

具体情况如下所示：

认购方	认购金额	认购股数
陈志江	40,128.00万元	不超过5,300.92万股

除上述调整外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事项无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